

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2年)

部门(单位)名称			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		
任务名称	主要内容	预算金额(万元)			
		总额	财政拨款	其他资金	
年度主要任务	人员保障	支付给职工的各项工资、奖金、社保统筹、住房公积金等各项人员费用。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	614.08	614.08	0
	运转保障	保证部门单位日常办公需求,如购买办公用品、固定电话费、水电费、取暖费、差旅费、培训费、福利费等费用。	109.95	109.95	0
	办公楼物业租赁费	保障集中统一办公场所,提高工作效率,为单位和群众提供更加优质服务	248	248	0
	金融监管专项工作	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授权,承担中央金融监管职责之外的地方金融监管职责,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全区地方金融监管业务工作。召开金融金融监管联席会议,组织银企对接。	45	45	0
	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专项业务工作	开展非法集资风险排查,加大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工作。开展非法集资培训,资料印发及检测预警平台的维护等工作。	30	30	0
金额合计		1047.03	1047.03	0	
年度总体目标	<p>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,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、特别是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总目标,增强四个意识,坚定四个自信,做到“两个维护”,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,立足新发展阶段,贯彻新发展理念,构建新发展格局,推动高质量发展,坚持稳字当头、稳中求进,做好金融发展、改革和防范化解地方金融风险工作。</p> <p>1.保障集中统一办公场所,在职在编人员工资、社保、退休人员医疗补助按时足额发放,按预算计划执行各项公用经费,保障部门正常运转;</p> <p>2.加强民营金融机构监管工作力量,完善工作制度,提高监管能力和手段,积极稳妥推动新型金融组织稳步发展,发挥支农、支小作用;</p> <p>3.强化融资担保公司监管工作力度,促进融资担保机构规范经营;</p> <p>4.开展非法集资风险排查,加大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工作,完善非法集资监测预警体系,做好重大案件处置工作,推动陈案积案处置攻坚,落实综治考核工作。</p>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数量指标	职工各项工资、统筹费用人数	>=45人		
		租赁办公用房面积	=1830平方米		
		现场检查融资担保公司、小额贷款公司次数	>=8次		
		抽查典当行、融资租赁、商业保理企业个数	>=40家		
		办公OA系统及电子政务内网安全测评次数	=1次		
		处非宣传品数量	>=15000份		
		职工各项工资、统筹费用发放准确率	=100%		
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现场检查、抽查工作完成率	>=90%
			安全等级测评工作完成率	>=90%
			处非宣传覆盖率	>=80%
		时效指标	职工各项工资、统筹费用发放及时率	=100%
			办公场所租赁周期	=1年
			抽查检查工作按时完成率	=100%
			处非集中宣传活动按期完成率	=100%
		成本指标	工资福利支出资金	<=52万元/月
			金融监管专项工作成本	<=45万元
			处非宣传检查经费	<=30万元
	办公楼租赁费及物业费		=248万元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发展	有效推进
			提高群众风险防范意识	有效提高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金融监督检查问题整改落实率	>=80%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监督检查对象满意度	>=80%